

1.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：

(1)最近年度(109 年度)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審計委員會開會 8 次(A)，列席情形如下：

職稱	姓名(註 1)	實際列席次數 (B)	實際列席率(%)(B/A)(註 2)	備註
獨立董事	梁文菁	8	100%	
獨立董事	黃雅惠	8	100%	
獨立董事	李淑真	8	100%	

其他應記載事項：

一、審計委員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，應敘明董事會日期、期別、議案內容、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。

(一)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5 所列事項：業經同意呈報董事會。

1.經 109 年 3 月 10 日第 21 屆第 8 次董事會通過。

(1)承認 108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。

(2)承認 108 年度盈餘分配案。

(3)108 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，依據自行檢查結果出具「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」。

2.經 109 年 4 月 14 日第 21 屆第 9 次董事會通過。

(1)承認 108 年度盈餘分配修正案。

3.經 109 年 5 月 5 日第 21 屆第 10 次董事會通過。

(1)修訂「內部控制制度」及「內部稽核實施細則」案。

4.經 109 年 8 月 4 日第 21 屆第 12 次董事會通過。

(1)承認 109 年第二季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。

(2)修訂「內部控制制度」及「內部稽核實施細則」案。

(3)本公司稽核主管異動案。

(4)本公司經理人職務異動案。

5.經 109 年 11 月 3 日第 21 屆第 13 次董事會通過。

(1)109 年度簽證會計師之報酬案。

(2)捐贈「財團法人許金德紀念基金會」案。

6.經 110 年 3 月 9 日第 21 屆第 14 次董事會通過。

(1)承認 109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。

(2)承認 109 年度盈餘分配案。

(3)109 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，依據自行檢查結果出具「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」。

7.經 110 年 5 月 4 日第 21 屆第 15 次董事會通過。

(1)修訂「內部控制制度」及「內部稽核實施細則」案。

(二)除前開事項外，其他未經審計委員會通過，而經全體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之議決事項：無。

二、獨立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，應敘明獨立董事姓名、議案內容、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：無

三、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（應包括就公司財務、業務狀況進行溝通之重大事項、方式及結果等）。

1.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溝通情形概要:

日期	溝通重點
109/03/10	1.108 年度稽核業務執行情形報告。
109/05/05	1.109 年第一季稽核業務執行報告。 2.內部控制制度及內部稽核實施細則修訂報告。
109/08/04	1.109 年上半年度稽核業務執行報告。 2.內部控制制度及內部稽核實施細則修訂報告。
109/11/03	1.109 年第三季稽核業務執行報告。
110/03/09	1.109 年度稽核業務執行情形報告。
110/05/04	1.110 年第一季稽核業務執行報告。 2.內部控制制度及內部稽核實施細則修訂報告。

2.獨立董事與會計師溝通情形概要:

日期	溝通重點
109/03/10	1.安排會計師向審計委員進行簡報及說明108年度個體及合併財務報告。 2.會計師針對審計委員及與會人員所諮詢之問題進行討論及溝通。
109/08/04	1.安排會計師向審計委員進行簡報及說明109年第二季合併財務報告。 2.會計師針對審計委員及與會人員所諮詢之問題進行討論及溝通。
110/03/09	1.安排會計師向審計委員進行簡報及說明109年度個體及合併財務報告。 2.會計師針對審計委員及與會人員所諮詢之問題進行討論及溝通。

2.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：

(1)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計三人。

(2)本屆委員任期：107年8月7日至110年6月5日，最近年度(109年度)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薪資報酬委員會召開3次(A)會議，委員資格及出席情形如下：

職稱	姓名	實際出席次數(B)	委託出席次數	實際出席率(%)(B/A)(註)	備註
召集人	梁文菁	3	0	100%	註3
委員	黃雅惠	3	0	100%	註4
委員	李淑真	3	0	100%	註3

其他應記載事項：

- 一、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，應敘明董事會日期、期別、議案內容、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(如董事會通過之薪資報酬優於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，應敘明其差異情形及原因)：無。
- 二、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，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，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、期別、議案內容、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：無。

註：(1)年度終了日前有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離職者，已於備註欄註明離職日期，實際出席率(%)則以其在職期間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。

(2)年度終了日前，有薪資報酬委員會改選者，已將新、舊任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均予以填列，並於備註欄註明該成員為舊任、新任或連任及改選日期。實際出席率(%)則以其在職期間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。

(3)梁文菁、李淑真為第四屆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，於107年8月7日就任。

(4)黃雅惠為第三、四屆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，於107年8月7日連任。

(3)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，薪資報酬委員會之重要決議

會議名稱	開會日期	重要決議	決議結果	薪酬委員會委員意見
第四屆第四次薪酬委員會	109.01.16	1.本公司經理人108年度年終獎金發放案。 2.108年度董事酬勞及員工酬勞總數案。	照案通過	無異議
第四屆第五次薪酬委員會	109.08.04	1.經理人異動說明。	照案通過	無異議
第四屆第六次薪酬委員會	110.01.28	1.本公司經理人109年度年終獎金發放案。 2.109年度董事酬勞及員工酬勞總數案。	照案通過	無異議